

随州市曾都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决定书

曾市监列严〔2023〕第1号

当事人：徐和平

统一信用代码/身份证件号码：429001*****1634

住址：随州市曾都区新万基现代城2号楼1604室

联系电话：189****8066

我局于2023年8月收到湖北省随县人民法院《刑事判决书》（〔2022〕鄂1321刑初96号），你因犯串通投标罪，判处有期徒刑九个月，缓刑一年，并处罚金一万五千元。依据《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对收到的人民法院生效法律文书，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党中央、国务院政策文件需要实施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的，参照本办法执行”规定，现决定将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并实施相应管理措施。列入期限自即日起至2026年9月4日。期满后，你可依据《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第十七条规定向我局申请提前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停止公示相关信息并解除相应管理措施。

你如不服本决定，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随州市曾都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

内向随州市曾都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随州市曾都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9月4日



本决定作出前已告知你（单位）拟作出的决定内容及事实、理由、依据，并告知你（单位）有权进行陈述和申辩。

本文书一式三份，一份送达，一份归档，一份承办机构留存。

随州市曾都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决定书

曾市监列严〔2023〕第2号

当事人：陈照耀

身份证号码：420619*****741X

住所：随州市碧桂园小区云山竹语17街16号

联系电话：152****2299

我局于2023年8月收到湖北省随县人民法院《刑事判决书》（〔2022〕鄂1321刑初287号），你因犯串通投标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缓刑一年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二万元。依据《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对收到的人民法院生效法律文书，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党中央、国务院政策文件需要实施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的，参照本办法执行”规定，现决定将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并实施相应管理措施。列入期限自即日起至2026年9月4日。期满后，你可依据《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第十七条规定向我局申请提前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停止公示相关信息并解除相应管理措施。

你如不服本决定，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随州市曾都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

内向随州市曾都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随州市曾都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9月4日



本决定作出前已告知你（单位）拟作出的决定内容及事实、理由、依据，并告知你（单位）有权进行陈述和申辩。

本文书一式三份，一份送达，一份归档，一份承办机构留存。

随州市曾都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决定书

曾市监列严〔2023〕第3号

当事人：颜建民

身份证号码：420619*****0210

住所：随州市曾都区城市金典小区4号楼二单元301室

联系电话：133****7666

我局于2023年8月收到湖北省随县人民法院《刑事判决书》（〔2022〕鄂1321刑初307号），你因犯单位行贿罪、串通投标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缓刑二年，并处罚金二万元。依据《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对收到的人民法院生效法律文书，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党中央、国务院政策文件需要实施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的，参照本办法执行”规定，现决定将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并实施相应管理措施。列入期限自即日起至2026年9月4日。期满后，你可依据《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第十七条规定向我局申请提前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停止公示相关信息并解除相应管理措施。

你如不服本决定，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随州市曾都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

内向随州市曾都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随州市曾都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9月4日



本决定作出前已告知你（单位）拟作出的决定内容及事实、理由、依据，并告知你（单位）有权进行陈述和申辩。

本文书一式三份，一份送达，一份归档，一份承办机构留存。